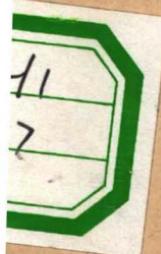




苏联大百科全書選譯

汉 語

新知識出版社



汉 語

*

新知識出版社出版

(上海湖南路9号)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015號

上海中科藝文聯合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總經售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9/16 字数：14,000

1957年5月第1版 1957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000本

統一書號：9076·20

定 价：(7) 0.08 元

漢語(китайский язык)——漢族人民的民族語言，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國語。漢語在中國領土上是最主要的語言。只是在西藏和部分的青海省它讓第一位給西藏語，在新疆——給維吾爾語，在內蒙古自治区——給蒙古語。除了住在中國的漢人以外，還有很久以來就住在中印半島、馬來半島、印度尼西亞、太平洋諸島和北美洲太平洋沿岸諸城市的許多漢族居民也說的是漢語。說漢語的總人數不少於四億八千萬人(譯者按：根據 1953 年人口調查，約五億六千萬人)。由於漢族文化對隣邦人民的長期影響，漢語詞彙(以及部分的語句)隨着象形漢字傳入日本語、朝鮮語和越南語，到現在漢語詞彙在這些語言里跟它們自己的詞彙享有平等權利，構成這些語言的詞彙甚至是基本詞彙的非常大的一部分。漢語詞根構成和語法結構的許多特點顯然說明它跟西藏語、緬甸語、泰語、越南語和東南亞其他語言的親屬關係。可是這一語系內部的發生學聯繫研究得很少，而漢語在它裡邊的地位問題還需要進一步確定。

漢民族語還沒有磨掉許多地方方言和土語，其中有些是彼此差別很大的。這些差別主要是語音上的，只有一部分是詞彙上的。漢語各方言之間存在着的嚴格的語音對應，絕大部分是共同的詞彙，統一的語法結構，以及全中國共同的文學規範，這些都排除了把這些方言看成不同語言的可能性。在個別的地方土語羣中，主導作用屬於各該區主要中心的方言(北京、上海等

等）。这样的方言是当地通用的區域方言(*koine*)。

漢語方言可以分为两群——北部方言群和南部方言群，由長江南部流域划一条綫經過鎮江和長沙直到云南省和广西省跟越南交界处，可以充当这两方言群的大致的分界綫。因此第一种方言群叫做“北部”方言羣，就只是在歷史上才正确，因为它的分布地区現在也包括中國的全部西南。这一方言群中起最重要作用的是北京方言，它是漢民族語的基礎。北部方言群的方言比較一致。可是按語音特点(摩擦的擦音和塞音的对应，声調數目等等)，它們可以分为三支：北部本支(主要方言——北京方言)、西南支(成都方言)和东支(南京方言)。北部方言群的人數約有三億五千万人，占中國的大部領土。

接近於北部方言群的(但不包括在它里边)有下列独特的方言：湖南方言(湘潭)，分布在湖南省中部、南部和江西省东部(共約二千万人)，和徽州方言(安徽省南部，約七百万人)。

南部方言群很不一致，它的共同点是在一些音節中保存收尾的輔音-p、-t、-k 或者摩擦音-h，这些在北部方言羣中現在变成了开音節。按其他語音特点以及詞彙和語法特点，南部方言羣可以分为下列四支：〔1〕吳語(江苏省南部和浙江全省)，包括苏州、上海、宁波土語。人數約四千万。〔2〕閩方言(福建省，广东省东部，海南島和几乎全部台灣島)，人數不少於二千万。閩方言又分两支：北支(福州)和南支(廈門、汕头和各島)。〔3〕客家方言(广东省东部，江西省南部，湖南省部分，台灣島西北角，广西、福建两省也有一些)，人數在一千五百万以上。〔4〕粵方言(广东省中部和西部，广西省南部)，人數在三千万左右。粵方言、客家方言和閩方言(南支)广泛分布在印度尼西亞、馬來亞、太平洋諸島以及直到美洲沿岸的漢族居民間。在个别南方方言中(上海、福州、广州)也有自己的民間文学(故事、民間詩歌、戲劇，小說比較少)，固然，比起用漢族全民語言寫的丰富的文學來是不足道的。

漢語的歷史開始於許多親屬部落語言共存的時代，这些部落在公元前第三千年之末到第二千年開始已經居住在現在的河南、山东、部分的山西、陝西、江苏和安徽。保留下來的最初的文

文（甲骨卜辭，屬於殷部落聯盟，在公元前 15—12 世紀）提供了高度發達的象形文字的范例。這種文字擁有我們現在知道的一切種類的文字符號，包括建立在特殊語音原則上的象形字（見下面——文字）。公元前 12 世紀，當西部的周部落征服殷人並把他們排擠到東方的時候，古代中國的所有部落語言都採用了這種象形文字。這一事實毫無疑問地證明，這一切部落語言都是親屬語言，就是說，是由更早的語言統一體分解（在部落形成過程中）而形成的。

公元前 12—8 世紀古代中國領土的分裂以及漢族諸部落主要向南方移居的領土的擴大，促進地方方言間的分歧的加強。顯然，在古漢語形成中，起主導作用的起初是東部諸侯（齊、魯等等）的地域方言（分布在現在的山東省）。公元前 12—5 世紀，正是在這些方言的基礎上逐漸形成古漢語的文學規範。古漢語的文學，從留傳下來的最初的文獻《詩經》（其中最古的部分屬於公元前 11 世紀）起，直到古漢語經典文學黃金時代（公元前 6—4 世紀）的著作為止，幾乎完全是跟東部諸侯有關係的。這種文學也就是所謂文言（在中國流傳到今天的古文學語言）的歷史基礎。文言在它的長期歷史中在口語的影響下發生了許多重大的變化（比方，在 8—10 世紀），因此不論在文言對口語的關係上說，或者在它的詞彙規範和語法規範上說，都不能認為中國的古文學語言在全部封建時代中是固定不變的。

公元前 3 世紀中國的統一（秦漢時代）促進了古漢語地域方言的接近。從這時候起已經可以說到漢族的全民語言了。在它的形成中，主導作用轉移到西北諸方言，尤其是帝都長安方言。古漢語文學規範的形成也是在這一基礎上完成的。古漢語的語音的特點是比較多的音節構成（兩千以上不同的可能的音節）。特別突出的是閉音節有收尾音位 b、d、g、r、p、t、k、m，以及

后顎的 т 和齒音 н。古漢語也形成了声調系統，它使單音節詞的音位發生变化，充当區別意义的手段。古漢語的詞彙絕大部分是單音節的。當時的許多詞進入了漢語的基本詞彙中，並且一直保存到今天。同時，古漢語已經開始發展多音節的詞彙，而多音節詞的形成的主要方法是兩個以前独立的詞結合成一个整体：(*тянь+*уа=*тяньуа [天下] *муг+*дъонь= *мугдъонь [矛盾]等等)。往后詞的複合成了新詞補充詞彙的最普通的方法，到現在这方法仍旧是能產的。古漢語的詞是不变化的，詞类在形态学上还没有固定下來；詞的語法意义和詞与詞之間的关系由詞序表示，並且由数目不多的但是广泛使用的輔助詞加以精确化。古漢語的句法特別突出的是广泛应用前置詞，把各种直接和間接補語引進句子中，也用到後置詞。語气色彩由專門的小品詞或者語气詞表示。

漢朝的滅亡（公元 3 世紀）引起長安方言的統一作用的削弱。方言分割現象加強，發生了中古漢語方言的形成過程。同時，古漢語文学規範的統一作用也加強了。這一矛盾造成文学語言(文言)的諸規範同全民活語言和方言的發展路線之間日益增長的分歧。6 世紀中國在長安周圍的統一再度鞏固了長安方言在中古漢族民間語言發展中的主導作用。文言的文学規範作為古漢語的基礎保存下來，繼續脫離口語而發展，可是這一規範民主化了，由全民語言活的詞彙以及部分地由地域方言的活的詞彙丰富起來。7 世紀起，當時的活的全民語言開始滲入文学中。流傳到現在的有 7—8 世紀佛僧的語錄五种，其中反映出唐代的活的口語。用活的全民語言寫的文学的出現給接近口語的新文学体裁(被称为“白話”)打下基礎。

中古漢語的語音特點是可能的音節数目大大減少以及音節的語音構成的簡化。收尾輔音 b、d、g 和 r 消失了或变化了；四

声和每一声有两个变体的体系发展起来并且终于形成了。词汇中更加广泛地应用词的结合，新概念几乎完全是由复合词表示。同时，大量旧的单音节词从词汇中消失了，在语言中只作为构成复合词的词根形态单位而保留下。同一时候，由于佛教在中国传播，中古汉语的词汇中渗入了一些梵语的词。中古汉语的特点是词尾的形成和进一步发展。这些词尾主要带有构词法性质（特别是名词词尾），但是部分地也是词形变化的词尾（尤其是动词的）。词尾的日益加强的比重造成词类的日益清楚的分化。句法中，由于广泛发展了动词的状语结构而减少了旧句子结构的数目。

10世纪和12世纪帝国两次瓦解，这时中古汉语加强了方言间新的分裂并且形成了新的汉语方言。14世纪以后，中国的统一不再受到破坏。这时起，北京的作用不断地增长，几乎没有间断地成为中国的首都和最重要的文化中心。这一时期形成的北方方言群，尤其是北京方言，成了汉族全民语言以至后来的民族语言形成和发展过程中的最重要的因素。近代汉语改善了它自己的文学规范，在新的方言基础上发展了白话文体裁，白话文基础早在7世纪就奠定下来了。新的文学语言不断地丰富起来，这首先是靠近代汉语诸方言（特别是北京方言）的词汇和语句，以及靠吸取古文学规范（文言）的富藏。文言是封建社会的统治阶级人为地培养起来而跟民间文学的白话相对立的。现代汉语在16世纪就在口语和文学规范上都已经充分形成了。这时汉语音节构成中收尾辅音-p、-t、-k消失了，收尾的-m转变为-n（收尾不爆发音-p、-t、-k和-m在南部诸方言中保留到现在），旧的入声消失了，终于形成了新的四声系统，即旧的平声的两种变体（现在的阴平、阳平），旧的上声去声各有一种变体（现在的上、去）。

隨着資本主義的萌芽，特別是由於中國人民反對外國帝國主義的奴役而日益發展起來的鬥爭（19世紀末到20世紀初），漢族人民形成為民族；同時漢族全民語言成了民族語言。這一轉變在語言結構上並沒有伴隨着任何的變動。因此，1919年的“五四”運動在語言建設方面並不是爭取當時已經形成的漢民族語或者它的文學規範（白話）的形成。“五四”運動是在捍衛民族語言作為羣眾政治鬥爭工具的權利，民族語言在文學、科學、文化中——在中國人民生活的一切方面以及在爭取自己的民族解放的鬥爭中佔有應份的地位的權利。

現代漢民族語有下列特點。

語音 漢語的音節是真實的語音單位，因為它：〔1〕在結構上明顯地是有限的，〔2〕具有不變的界限，〔3〕充當詞根形態單位的語音表現。音節最多可以包含下列四個因素：〔1〕開頭的輔音或者塞擦音〔聲母〕，〔2〕不構成音節的零元音〔介母〕，〔3〕構成音節的元音，〔4〕收尾輔音或者半元音。不完全的音節為數很多，只有第三因素是必需的。音節結構從音位性質方面以及它們的地位的可能性方面（比方，兩個毗鄰的輔音不可能在一個音節里）決定語言的語音系統。另一方面，音位本身的組合性限制了可能的音節數目。音節總數為411。

音位構成 構成音節的元音8個：*a, e, ə, o, u, i, ɪ, y*（在俄語音標中是 *а, е, ə, о, у, и, ɪ, ѿй*）不構成音節的零元音3個：*і, ʌ, ʏ*（在俄語音標中，*і*不單獨表示，而同隨在後面的元音字母*я, е*和*ю*結合起來表示。*ʌ*和*ʏ*用*у/в*和*ю*表示）；開頭的輔音15個：*b, p, m, f, d, t, n, l, g, k, x, s, ʒ*（邊音）、*ʃ, ɸ*（在俄語音標中是 *б, п, м, ф, д, т, н, л, г, к, х, с, ж*、*ш, չ*）；開頭的塞擦音6個：*dʒ, tʂ, dʒ, tʂ, dz, ts*（在俄語音標中是 *ڏڻ, ڻ, ڇڻ, ڻڻ, ڻڻ, ڻڻ*）；收尾輔音和半元音5個：*ŋ, n, ɹ, ɿ, ɿ*（中韻不顫動的*r*）、*ɪ, ɿ*（在俄語音標中是 *и, иъ, р, ы*）。

y/o)。可能的二合元音(音節的第二、第三成分——上升，第三、第四成分——下降): ia, ie, ya, ye, ua, uo, ue, ai, ei, ui, au, ou(在俄語音标中是 я, е, юа, юе, уа/ва, во, ве, ай, эй, уй, ао, оу);三合元音: iai, uai, uei(在俄語音标中是 яй, уай/вай, вэй)。不送气的半濁輔音和塞擦音(b, d, g, dz, дз, dz)跟强送气的清音(p, t, k, тс, tf, ts)对立。音位在音節中位置的例子: d^zyan, duan, kuaz, ыan, d^zan, dzie, lia, t^fe, gu, ie, ua, a, i(在俄語音标中是 дзианъ, дуанъ, куаз, сианъ, чжанъ, цзе, ля, чэ, гу, е, уа(ва), а, и等)等等。

俄語的傳統音标(Palladi Kafarov 的)比其他外國音标更好表达漢民族語的声音,因为它建立在北方(而不是南方,象英國音标那样)方言的基础上,并且具有巨大的实际意义。可是它仍舊是有条件的。許多声音它表达得不精确(請比較,比方 I, y, u, ę, dz, дз, dz, 和一些其他声音的音标)。因此俄語的音标應該改進。

漢語音節的語音結構不但由某些音位構成來決定,而且也由另外的因素决定: 在單音節詞里——由声調, 在多音節詞裏——由重音和声調。声調有 4 个(在俄羅斯音标里用数字寫在音節上角表示): 平 1, 升 2, 降升 3, 降 4. 請比較, 比方: ма¹〔媽〕, ма²〔麻〕, ма³〔馬〕, ма⁴〔罵〕或者 чжу³си〔主席——名詞〕, чжу¹си〔主席——動詞〕。双音節詞的重音往往落在第二音節上(虽然許多詞在第一音節也有重音),在多音節詞上——往往在最後音節(如果它不是形态的話),而次重音在第一音節,比方: фа¹длянъчан²〔發電厂〕, спи¹вэнъчжан²〔新聞紙〕, им¹точжун²〔帝國主义〕等等。詞的沒有重音以及詞在重音上跟它前后的詞結合成一个組合,就可以有語法意义,或者表明这种情况下有句法的詞的結合(比方, хун²+хуа¹=хунхуа¹〔紅花〕),或者表明无重音的詞的輔助功能(詞头、前置詞、后置

詞：請比較，шань'-шан [山-上]或者 баян'поды [被压迫的]），就是說，它轉變為前面或後面的詞的語法形式的因素。

漢語的詞彙 在現存的詞的總數上以及由詞根複合和詞兒複合、附加法和重音等方法形成新詞的無限可能性上，都是以無比的豐富稱著。漢語有表示個別概念各種各樣最細微的色彩的詞和許多同義詞。此外，由於保存以前時代的詞彙的舊文學語言在日常生活中長期保留下來，對於以後的各時代曾經純粹是書面上的大量的詞，繼續成為現代詞彙取之不盡的富有的源泉，尤其是在轉義的情況。漢族文化數千年來的發展，包括它的物質和精神的富藏，它的發達的理論思想（反映在哲學、歷史、經濟、醫學、數學等等無數著作中），決定了巨大的構詞可能性，這就可以用自己語言的工具來表達從其他人民借用來的任何概念。因此直接借用外來語言的比重在漢語里非常小：在以前由於佛教的傳播，漢語借用了一些梵語的詞（比方，непань² [涅槃]），在最近則借用了歐洲科學和技術的一些術語（比方，мо²то [摩托]或者 ло²цзи [邏輯]）。

漢語中個別的詞的標誌是：〔1〕它的獨立意義，就是說，它所表示的個別概念，〔2〕語法和語音的構成完整性，就是說，在句子中能表示一個句子要素，統一的形態學結構，重音或者統一的重音系統，最後，聲調或者聲調系統。從形態學的觀點看，漢語的詞的結構可以是非常多樣的：〔1〕詞可以由詞根形態單位組成，沒有特別的接尾部（請比較，женъ² [人]，米³ [米]，лай² [來]，да⁴ [大]，до¹ [多]，вс³ [我]等等）。這些詞絕大部分加進語言的基本詞彙中，構成它的最古的，最穩定的部分。〔2〕詞有時可以是雙音節根，不能作詞源分析（жоганъ¹ [若干]，дун¹си [東西]，гун¹фу [工夫]等等）。這些詞加進語言的基本詞彙中。〔3〕詞可以由詞根形態單位組成，按詞根複合的規則連起來，詞根複合到

現在還是能產的，並且充當構詞的主要手段。這類詞在語言中佔優勢。按所用的詞根形態單位之間的相互關係，它們可以分為4類：

【1】修飾成分加被修飾成分：

гао¹+лян²=гао¹лян〔高粱〕；

чжэн⁴+фу³=чжэн⁴фу〔政府〕；

【2】意義的對兒，就是說，同義詞，類比，反義詞：

дао⁴+лу⁴=дао⁴лу〔道路〕；

до¹+шоо³=до¹шоо〔多少？〕或者 до¹-шоо³〔多少〕；

【3】行為——對象：

чү¹+баш³=чубаш³〔出版〕；

дун⁴+юань²=дунъюань²〔動員〕；

【4】行為——結果或目的：

туй¹+фань¹=туйфань¹〔推翻〕；

янъ²+чаг²=янъчаг²〔延長〕等等。

多音節詞也按這些小類的第一種形成：

дунъу+юань²=дунъуюань²〔動物園〕；

дацзы⁴+цзи¹=да³цзыцзи¹〔打字機〕等等。

〔4〕詞可以由詞根形態單位結合各種構詞的詞尾而組成。請比較：

чжо¹цза〔桌子〕， бэн³цза〔本子〕， ци¹цза〔妻子〕，
фан²цза〔房子〕， май⁴цза〔麥子〕， 以及 му⁴тоу〔木頭〕，
цюань³тоу〔拳頭〕， чжи³тоу〔指頭〕， нянъ²тоу〔年頭〕等等，
其中“-子”和“-頭”是名詞的構詞詞尾，或者 дан³жань〔當然〕，
би⁴жань〔必然〕等等，其中“-然”是副詞的構詞詞尾。許多複合
詞加進了基本詞彙中並且給新派生詞以基礎（請比較， цзү³чжи
〔組織〕和 цзү³чжисин⁴〔組織性〕）。

〔5〕詞可以是其他詞的詞彙化了的形式： ма́шан〔馬上〕，
пэя́лье〔家里〕，或者是詞彙化了的詞組： ися́ща〔一下子〕等等。

〔6〕詞可以是整個詞組的縮寫： фанди́〔反帝〕， ма́лечжунг〔馬列主義〕等等。

詞的形態學類型跟它們的詞彙-語法性質有關係，並且充當該詞屬於某一詞類範疇的最重要標誌之一，這又決定該詞的語法形式發展的性質。

形態學 中古漢語，尤其是近代漢語中詞尾附加法的發展已經允許現代漢語不但可以按語義和句法標誌，而且可以按形態學標誌劃分出6種詞類範疇：名詞，指量詞（счётоуказательные слова），形容詞、副詞、動詞和代詞。前置詞、連接詞和語氣小詞屬於小品詞。名詞又分為特殊的類別，互相以屬於該名詞的指量詞（數詞、指示代詞和疑問代詞）的形態（詞尾）區別開來。比方： чжэ́дэянь ши́〔這件 事〕， чжэ́ту ню́〔這头 牛〕， чжэ́ти юндунг〔這次 運動〕，其中“-件、-头、-次”是計算詞尾（以前是有“件數、頭數、次數”的意義的實詞）。這樣的計算詞尾有百多個。名詞的形態變化照例是沒有的。表达名詞在句子中對其他詞的關係的有句法手段（比方：詞序、輔助詞、用後置詞構成的形勢）和部分地屬於構詞性質的極少的形式。表示人物的名詞的集合複數的詞尾“們”就是這樣。不過這一詞尾也只用在沒有任何其他手段（比方數詞）表达複數的時候。

漢語形容詞可以用作名詞。可是，跟名詞不同，在這種名詞化了的形容詞之前，指量詞按照被表示的對象（即相應的名詞類別）而用計算詞尾形成。請比較，比方：

чжэ́ту сюэбай́ды〔這头 雪白的〕（指牛），

чжэ́тэо сюэбай́ды〔這套 雪白的〕（指衣服）等等。

詞尾“的”由修飾語的句法形態發展而來，在語言中作為形容詞

和許多副詞的詞尾而鞏固下來。

動詞是具有較發達的詞形變化形態的唯一的詞類。動詞不按人稱、式和時間來變位，但是能夠用許多詞尾形成“體”（完成、未完成·多回、持續），而且有（雖然不多）若干語氣形式。請比較，

на ² [拿]，	俄語 нести, брать
на ² ла〔拿了〕	взял
на ² то〔拿过〕	брал
на ² чко〔拿着〕	нести, держать
на ² буцлай ² 〔拿不起來〕	не (могу) поднять 等等。

可是，動詞體的詞形變化未必能夠稱為變位，因為它不包括一切動詞，不構成規則的變位表而往往是隨意挑選的；最後，語氣形式本身在相當大的程度上帶有構詞性質。

句法 漢語中句法關係的主要表达手段是詞序，結構的成對性或不成對性，比較少的輔助詞和詞與詞組的語法形式，以及節奏、語調和重音。句子的語氣色彩主要是由特殊的小品詞和語氣詞區分出來。此外，疑問句可以用重複肯定或否定形式的謂語來構成。主語在謂語之前，謂語在直接賓語之前，修飾語在被修飾語之前。主語之前通常是時間和地點的狀語，直接賓語之後是目的和結果的狀語，以及若干（由古漢語保存下來的）引入賓語的前置結構。最足以作為漢語擴展句的特徵的是動詞狀語的特殊結構（有時稱為第二謂語），這種結構帶著自己的賓語位於句子主要謂語之前。這種結構中的動詞往往在形式上跟主要謂語完全沒有區別，但只用來在句子中帶進各種賓語。有時第二謂語結構的動詞部分在語義上褪色了，它變為特殊的輔助詞。比方： чжун¹го сюэ²шэн юн мао²би се³ци⁴〔中國 學生用 毛筆 寫字〕，其中“用+毛筆”的詞組是第二謂語的結構；或者： ба мэн² гуань¹шан〔把 門 關上〕，其中“把”（歷史上是

動詞“拿”)現在是輔助詞，當直接賓語位於謂語之前的時候，它位於直接賓語之前。

複合句可能有3種類型：

[1]直線的複合句，跟加入句子構成的簡單句並列，往往藉助於連接詞結合起來；比方：

та¹мэнъ жуго³ бу⁴юань⁴ лас²дун， жэнъминъ²ды го²ця
цзю яо цян¹по та¹мэнъ лао²дун（他們（地主）如果（連接詞）
不願意 勞動， 人民的 國家 就 要 強迫 他們 勞動）。

[2]複合從屬句，它的公式所包括的從屬句或者沒有任何句法形態，或者由主要句的相應要素的句法標誌作為形態：

во³мэнъ фанъдуй⁴ мэйди⁴ у³чжуан жибэнъ³（我們（主語）
反對（謂語） 美帝（從屬句的主語） 武裝（從屬句的謂語） 日
本（從屬句的賓語））。

[3]兼語複合句，其中同一個詞同時作句子第一部分謂語的
賓語，又作第二部分的主語。比方：

問題“你今天看見過他嗎？”的回答可以是： во³ канъ⁴цяньла
та¹ цзай пу⁴ца-ли май³ шу¹〔我（主語） 看見了（謂語）
他（賓語/主語） 在 鋪子-裏（地點狀語） 買（謂語） 書（賓
語）〕。

結構的成對性或者不成對性（以及節奏）在漢語里起着重大的作用。在語法意义上相等的並列的句法單位往往也有同樣的形態，第一單位從屬於第二單位的時候則不相同。請比較：

та¹ цзо⁴чко и³цза канъ¹чко шу¹〔他 坐着 椅子 看着
書〕（動詞形式並列，具有動詞的成對的形態 即詞尾“着”）和 та¹
цзо⁴чко и³цза канъ¹ шу¹〔他 坐着 椅子 看 書〕（第一動詞
結構從屬於第二的，具有不成對的動詞的形態）。

輔助詞（句子要素的形態、前置詞和連接詞）可以用來區分

出該句子要素(尤其是由詞尾“的”形成的獨立的修飾語)的句法範圍，以及使句子諸要素之間的相互關係精確化。輔助詞可以使不成對的語法結構並列，或者甚至在成對的形狀的情況下使第一結構從屬於第二結構。

文字 漢人的象形音節文字是獨特的。它的產生時間不清楚。公元前15世紀殷部落已經有了發達的象形文字體系，這表明在這以前就有很長時間的發展。漢文字建立在三種原則的結合上：圖畫文字、表意文字和聲音(音節)原則。公元前15—8世紀的一些鐘鼎文使我們可以假定，象形文字(像在其他古代人民那裏一樣)是由複雜的圖畫文字發展起來的。應用圖畫來交流思想，就使得個別圖形成分鞏固下來以表示口語的詞。這樣一來，文字跟口語直接聯繫起來，成了真正的文字：象形字從而獲得了讀音和意義。按性質分，圖形成分有兩類：象形字(原始的圖畫)和最簡單的指事字。比方，象形字有“日、月、水(氷)、人(人)、子、女、目、口、鳥、馬、蟲、木、車、高(建築物的圖畫)、酉、肉(月)”。指事字有：“上、下、中、口、勺、八”等等。

在漢字發展史上從來沒有過只用一種成分的時期。顯然，各種成分在發展的早先階段跟圖畫文字並存，在較晚的階段跟複雜的漢字(表意字和表音字)並存。

抽象概念體系的發展要求文字應用這樣的一些工具，它們能夠在圖形上表达出不能用簡單的圖畫文字的手段來固定的概念的詞。這個任務的解決辦法是把兩個成分綜合成一個漢字(複合表意字)。這些成分的相互關係應該暗示出被表示的詞的意義。比方，“日”和“月”結合在一起用來表示“明”；“女”+“子”表示“好”；“水”+“目”表示“淚”(淚)；“口”+“鳥”表示“鳴”；“酉”+“水”表示“酒”；“木”+“目”表示“相”(看)，“人”+“木”表示“休”；兩個“木”表示“林”，等等。隨着漢語多音節詞彙的發展

和旧單音節詞一部分轉变为各种詞根形态單位，漢字已經成了不單是个別單音節詞的描繪，而且也是复合詞中的詞根形态單位的描繪了。另一方面，从最古的时候起，文字裏就广泛运用了某些詞的特殊的标音原則，这些詞沒有自己的專門的圖形單位，而是借用表示另外一个只是發音相同的更早的詞的符号（請比較，來——原來是“麥”→來）。这种現象標誌着文字發展中最重要的進展——逐漸由純粹的表意文字过渡到表音文字。

詞和詞根形态單位的多义性的發展要求应用新的手段，以便在圖形上指出它們的新的（細致化了的）意义。这种手段就是补充的意义規定者体系（部首）；它們最初是跟主要符号一起書寫的，后来跟它們連起來成为新的統一的圖形單位。結果就獲得了漢字的字族，讀音相同，文字的主要部分相同，意义相近（因为整个字族是由一个詞或詞根形态單位的原始意义發展出來的），但在意义色彩上有區別，因而也在部首上有区别。比方，“岡”起初用來表示 ran〔崗〕。这个詞在意义發展中獲得了引申的意义“主要的”、“基本的”、“硬的”，而在这些意义的基礎上形成了“鞏固的”、“網綱”、“公牛”、“鋼”等等的詞和詞根形态單位。相应地產生了讀音 ran 的漢字：綱（部首“糸”），綢（部首“牛”），鋼（部首“金”），剛（部首“刀”）等等，形成了統一的字族。这些漢字的主要部分開始起着特殊的表音標誌（声旁）的作用，而在文字体系中產生了新的、語音原則的萌芽。出現了新的語音符号的范疇——形声字。比方，在不久以前，正像表意字一样創造了“銚 ryan¹”（鑄），其基礎是旧圖形單位“光”加部首“金”。

可是形声字也不能滿足發展中的口語对文字提出的一切要求。詞根音節的語音構成的簡化在許多世紀中引起許多新的同音字的出現，它們來自不同的根，可是讀音却相同。形成了音族，它們已經不是由意义的共同性联系起來的了。在这种音族

中，漢字的以前的主要部分（声旁）起着純粹語音符号的作用，只是表示全部表音字的讀音。請比較，比方：馬 ma³（字族的符号），媽 ma¹（部首“女”），瑪 ma³（部首“玉”），螞 ma³（部首“虫”），罵 ma⁴（双部首“口”），碼 ma³（部首“石”）等等。这都是純粹的表音字，其中部首是表意部分，而声旁是表音的。現代文字中，声旁的數目約有 1,000，部首有 214。

象形文字組合的發展過程以綜合的表音字的發現而結束。部首和声旁体系能夠无数地創造新符号。在个别時代（比方，7—9世紀），新符号的創造以特別快的速度進行。这些新符号的一部分適應於增長中的社會要求，在漢文字中保持下來，廣泛使用。大部分則死亡了，進到漢語字彙中的死亡字彙中。漢字总数在最完备的字典中超过 4 万，現代文章中則只用 5,000 多。

漢字圖形改善的过程跟漢字組合的發展同時進行。这一過程決定於人民文化水平的提高和寫字工具的改進。公元前 3 世紀以前，中國在割据的条件下，漢字的寫法沒有統一。只是由於中國的統一，才由政府的命令鞏固了全國統一的標準的漢字寫法（公元前 3 世紀）。同時，由刻刀和木板到漆和竹，後來到墨和絲綢，又後來到紙張，最后到印刷机，这些变迁促成字形日益完善起來。跟着这一過程而來的是漢字跟圖画的脫節，因为这样來就破坏了漢字跟被描繪的对象的相似性。

用字母拼音寫成文字的思想漢人从 6 世紀起就有了，當時是由印度傳進來的。字母表的体系从那時起一直到 20 世紀，不止一次地被提議过，可是它一向只用作漢字的标音和部分地用于統一發

公元前 15—12 世纪	公元前 3 世纪	現代
火	火	火
水	水	水
火	火	火
星	星	星